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7月24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的基本情况

公司结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以及当前企业资金需求状况，为了满足自身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向中国银行、中信银行、民生银行、杭州银行等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实际融资金额以上述银行与公司在授信额度内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最终实际签订的合同总额将不超过上述总额度。

公司授权董事长赵小强先生代表公司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指定银行申请授信、质押、担保、融资及其他与本次申请授信及融资等相关的事项，并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及缓解资金需求压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此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此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4日